珠洲日报
2026年9月23日
星期三
3
专题报道
责任编辑：胡文洁 陈正明
美术编辑：王 玺
校 对：马晴春

建设更高水平制造名城幸福株洲

——株洲市第十四次党代会特别报道

更高水平制造名城 更高水平幸福株洲

——王建球在市第十四次党代会上的报告解读·奋斗目标和政治保障篇

株洲日报全媒体记者/周蒿

今后五年是株洲夯实现代化根基、实现能级突破的关键五年。

王建球在市第十四次党代会上所作报告提出，今后五年，机遇与挑战并存，但机遇大于挑战，有利强于不利。我们必须增强忧患意识、使命意识，保持战略定力、坚定发展信心，抢抓机遇、乘势而上，一张蓝图干到底。

1 奋斗目标

1. 总体要求

今后五年，全市工作的总体要求是：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，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，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湖南工作的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，锚定“三高四新”美好蓝图，统筹推进“五位一体”总体布局，协调推进“四个全面”战略布局，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，主动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，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，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，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，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，以全面从严治党为根本保障，大抓落实、奋勇争先，为建设更高水平制造名城幸福株洲而不懈奋斗。

更高水平制造名城

在于发展能级之变，推动产业竞争力、创新驱动力、要素集聚力整体跃升，实现产业集聚度更高、体量规模更大、质量效益更优、大国重器更多、城市品牌更响，让制造名城更加名副其实。

更高水平幸福株洲

在于民生福祉之实，推动获得感、幸福感、安全感协同提升，实现就业机会更多、社会保障更全、城乡环境更美、平安根基更牢、文明程度更高，让株洲大地更加宜居宜业、宜教宜养、宜游宜乐，让幸福株洲更加可感可及。

2. 主要目标

今后五年的主要目标是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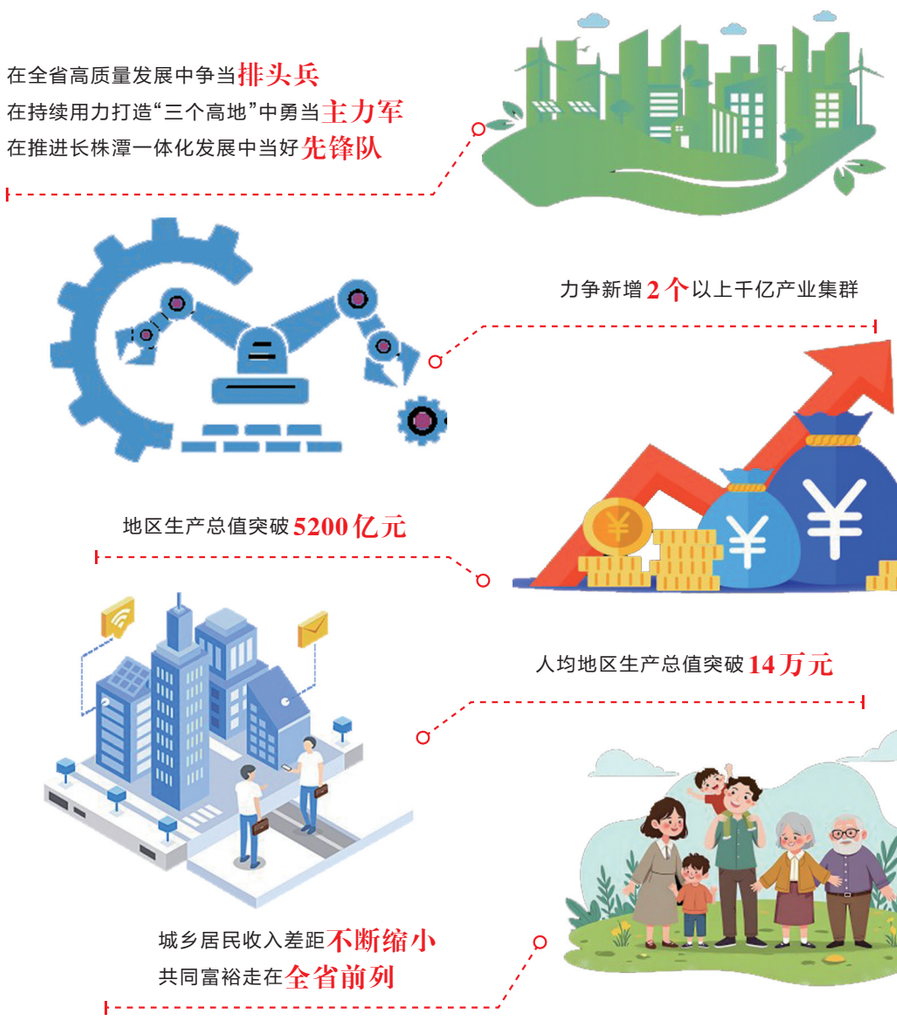

本版制图/王玺

更有实力的国家重要先进制造业高地

坚持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“双轮驱动”做大发展增量，培育壮大更多国省产业集群和“千百十”企业。

更有核心竞争力的科技创新高地

传承用好“厂所结合”的基因密码，构建城市科产融合发展范式，充分激活创新第一动力，推动具有鲜明特色的“科创中城”加速成型。

更有活力的内陆地区改革开放高地

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重点任务基本完成，对外开放机制和合作通道更加完善。

更有温度的幸福株洲

加快推进城乡融合发展，促进公共服务优质均衡，把温暖送到千家万户。

更有效能的党建引领基层治理体系

持续深化“动力党建”工程，不断夯实长治善治根基。

在此基础上再奋斗五年

到二〇三五年实现全市综合经济实力、科技创新实力、市域治理能力、城市影响力大幅跃升，人均地区生产总值达到中等发达国家水平，人民生活更加幸福美好，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。

2 政治保障

“六个坚持”

实现这些目标，要切实做到“六个坚持”：

- 一是坚持党的全面领导。
- 二是坚持人民至上。
- 三是坚持改革创新。
- 四是坚持依法治市。
- 五是坚持实干为先。
- 六是坚持底线思维。

纵深推进全面从严治党

实现奋斗目标，关键在党，关键在人。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党建思想，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，为加快株洲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政治保障。

筑牢政治忠诚

- 坚持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，引导广大党员干部自觉用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头脑、指导实践、推动工作。
- 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，多做为后人打基础、利长远的事。
- 持续加强党性锻炼，以实际行动深刻领悟“两个确立”的决定性意义、坚决做到“两个维护”。

夯实基层基础

- 弘扬“支部建在连上”的优良传统，深化“动力党建”工程，切实提升基层治理效能。
- 提质党建引领小区治理，抓实产业社区建设。
- 坚持抓党建促乡村振兴，建强乡村“头雁”队伍，实施“驻点连片”帮扶。
- 管好用好村（社区）党群服务中心，持续为基层减负赋能。

锻造过硬队伍

- 牢固树立重实干重实绩的选人用人导向。
- 让敢于负责、勇于担当、善于作为、实绩突出的干部有舞台、受重用。
- 统筹用好各年龄段干部。
- 大力推行“一线工作法”：少进会场、多到现场，少讲空话、多办实事，少讲“不能”、多想“能成”，少拍胸脯、多见行动，以钉钉子精神做一件成一件。
- 健全容错纠错机制，旗帜鲜明为担当干事者撑腰鼓劲。

从严正风肃纪反腐

- 一体推进不敢腐、不能腐、不想腐。
- 坚决打好反腐败斗争攻坚战持久战总体战。
- 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。
- 紧盯“一把手”和领导班子等“关键少数”。
- 深入推进风腐同查同治。
- 零容忍整治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。
- 深化运用大数据防治新型腐败和隐性腐败。

凝聚各方力量

- 加强市委常委会自身建设。
- 落实统战工作责任制。
- 加强党管武装工作。
- 高质量推进工青妇等群团工作。